

证券代码：871567

证券简称：ST 新迪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河北宣化新迪电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王亚东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王亚东先生、王亚民先生、董利和先生、韩继荣先生、王亚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上述五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上述候选人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提名何学军先生、杨晓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以上两名候选人将与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班军先生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上述候选人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王亚东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13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亚民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13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董利和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13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韩继荣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13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亚涛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13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何学军	监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13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晓英	监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13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宣化新迪电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河北宣化新迪电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4 日